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一、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中银兴商贸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境外子公司 Eternal Asia (S) Pte. Ltd. 向汇丰银行新加坡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境外子公司 Eternal Asia (S) Pte. Ltd. 向汇丰银行新加坡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美元 420 万元（人民币约 2,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周国辉先生签署所需相关担保文件，周国辉先生的亲笔签名或印章签名同等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最终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融桂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融桂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至 4 月已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7,358 万元（不含税）。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业务往来。

因业务发展需要，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公司广西融桂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业务往来，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具体业务模式及交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关联董事陈伟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融桂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五、最终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至 4 月已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89,639 万元（不含税）。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业务往来。

因业务发展需要,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业务往来,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具体业务模式及交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关联董事陈伟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六、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关联公司深圳市盐田港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关联公司深圳市盐田港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田港怡亚通”)股东协商,对盐田港怡亚通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事项达成一致意向。该事项由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按照所持股权比例承担担保责任,为盐田港怡亚通提供 51%比例的担保(即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20 万元),公司作为盐田港怡亚通股东,按照公司持有盐田港怡亚通的股权比例承担担保责任,为盐田港怡亚通提供 49%比例担保(即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8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四年,盐田港怡亚通将为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副总经理李程先生在盐田港怡亚通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之规定,盐田港怡亚通属于公司关联法人,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关联担保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关联公司深圳市盐田港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七、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珠海

航城怡通供应链管理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参股公司珠海航城怡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航城怡通”）股东协商，对珠海航城怡通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敞口金额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事项达成一致意向。该事项由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珠海航城怡通提供敞口额度全额担保（即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作为珠海航城怡通股东，按照所持股权比例承担反担保责任，向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45%比例连带责任反担保（即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成都蓉欧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参股公司成都蓉欧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蓉欧怡亚通”）股东协商，对成都蓉欧怡亚通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事项达成一致意向。该事项由成都蓉欧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蓉欧怡亚通提供 53.7%比例担保（即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37 万元，含成都蓉欧怡亚通小股东成都蓉怡汇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7%的担保义务），公司为成都蓉欧怡亚通提供 46.3%比例担保（即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63 万元，含成都蓉欧怡亚通小股东成都蓉怡汇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的担保义务），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在公司提供上述担保期间，成都蓉怡汇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将其所持有的成都蓉欧怡亚通 2.3%的股权以质押方式为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措施，且将其对应 2.3%股权的表决权、分红权、优先购买权转让给公司享有。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董事会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